关于遴选“人工智能（AI）宫颈细胞学筛查实验室项目”合作机构的公告

我院将召开“人工智能（AI）宫颈细胞学筛查实验室项目合作机构”遴选会议，会议由运营发展部组织。届时，请参选机构准时参加，务必提供公司资质（复印件加盖鲜章）及公司实力资料、参选方案、参会人员的授权书等资料，具体事项如下：

1.会议时间：2022年11月22日9：00。

2.会议地点：四川省妇幼保健院-综合楼（2号楼）1楼远程会诊中心会议室。

3.遴选会议说明：

3.1本次会议评审小组成员由运营发展部、医务部、病理科、宫颈疾病科、院外专家等部门的相关人员组成。根据各参选机构制作的参选方案(一式五份)以及现场沟通情况予以遴选（磋商），综合评判后优选条件最适宜、对项目综合保障能力最强的参选机构作为本项目的合作机构。

3.2请仔细阅读参加会议需要的相关内容，如有贻误，后果自负。

3.3如果本次遴选项目，存在不符合市场调查、资格主体异常、过程违规等情况，我院有权终止本次遴选活动，无义务向各机构解释具体原因。

4.参选机构资质要求（见附件1）。

5.合作模式及技术服务要求（见附件1）。

6.参选方案文件书装订顺序（见附件4）。

7.其他要求：

7.1参选机构出具的技术支持和服务承诺书（包括响应时间，并对相关问题提出具体的可操作方案和解决途径）。

7.2参选机构应承诺，对医院认为必要的实地考察或其他方式的询问进行相应的协助。

7.3参选机构应在参选方案中按遴选公告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并在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合作资格被取消。

8.报名时间及方式：

8.1报名时间：2022年11月21日下午17:00前。

8.2报名方式：拟参选机构在报名期限内携带遴选单位的资质要求复印件一份（格式见附件1二、资质要求），逐页盖公章送至四川省妇幼保健院运营发展部（详细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沙堰西二街290号2号楼311室）。逾期将不接受遴选会议报名。

9.会前要求：

参选机构需于2022年11月21日下午16：00前到我院医院网站“四川省妇幼保健院官网”(www.fybj.net)上下载公告。

1. 会议安排：

10.1 2022 年11月22日9：00前，参选机构必须携带机构上述资质要求复印件（一份）；《参选方案》（一式五份，正本1份，副本4份，并分别在右上角标明“正本” 和“副本”字样）报送至会议地点，“资质要求”和《参选方案》应单独装订成册，逐页盖公章，分别密封在不同的密封袋内。以上资料必须在公告截止时间前送达公告要求地点。逾期送达或密封不符合遴选公告规定的恕不接收。

10.2运营发展部主持会议。主持人宣布遴选步骤，强调工作纪律、介绍遴选工作等。

10.3运营发展部负责组织评审专家对参选机构的资格进行审查，通报资格审查情况，宣布参加遴选的机构名单。

10.4参选机构现场介绍,可用PPT模式,时间10分钟以内。

10.5评审小组成员根据各参选机构方案及现场沟通情况进行综合评比，现场统分，打分后形成遴选意见。

10.6根据评审小组成员综合评审情况，填写相应表格，评审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10.7汇总填写《评审报告》，逐级上报。

10.8 七个工作日内，将遴选结果电话通知或在医院网站公示告知参选机构。

11.其它说明：

11.1参选方案等资料的编制、装订：根据要求及自身实际用A4纸编制，严格按照参选方案文件书装订顺序（见附件4）的要求进行装订。提供的所有资料必须逐页加盖鲜章。自带U盘。

11.2解释权归运营发展部。联系人：杨老师 电话：028-65978233。

11.3各参选机构认为遴选文件、遴选过程、遴选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运营发展部提出质疑。运营发展部联系人:杨老师028-65978233。

12.疫情防控要求：

12.1每位参会人员的健康码需为绿码，风险城市旅居史”标签显示为绿色，参会人员需提供24小时内的核酸检测报告。如后期有变化，以当时疫情防控要求为准。

12.2每位参会人员需携带身份证，并在会议期间全程规范佩戴口罩。

12.3如因疫情防控等原因，需调整会议时间、地点等工作事项的，将在“四川省妇幼保健院官网”另行通知。

附件1：参选机构要求

附件2：合作方案基本格式

附件3：报价表

附件4: 参选方案文件书装订顺序

附件5：偏离表

附件6：法定代表人身份授权书

附件7：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附件8：无围标、串标行为承诺书

附件9：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明细表）

附件1：

**参选机构要求**

**一、总体要求**

我院以病理科牵头建设四川省人工智能宫颈癌细胞学筛查中心，引入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与我院共建人工智能（AI）宫颈癌细胞学筛查实验室，通过物流配送四川省的筛查样本至实验室，完成制片后应用AI筛查系统进行初筛并出具AI初筛报告，作为临床辅助诊断和参考，最终诊断由我院病理科医生进行确定和质控并出具检测报告，完成标准、高效、优质的宫颈癌筛查工作。根据标本来源分为常规临床标本（我院院内患者标本除外）和“两癌”筛查标本，项目检测费由参选机构统一向送检机构收取。参选机构收取样本检测费，我院收取诊断服务费。

**二、资质要求**

1.营业执照（经有效年检，副本复印件）、税务证（国、地税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经有效年检，副本复印件）或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经有效年检，副本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授权书（原件，格式见附件6）,法定代表人与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提供加盖鲜章的复印件，原件备查）;

4.具有独立收取项目检测费的资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7.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8.近三年内，参选机构（包含母公司和子公司）无重大行贿犯罪记录，无重大负面新闻；

9.近三年内，参选机构未在经营活动中因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处以罚款或者没收财产5万元以上、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10.反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7）；

11.无围标、串标行为承诺书（附件8）；

12.本次遴选活动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5—12均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鲜章。**

**三、合作模式**

1.参选机构职责：负责提供建设人工智能（AI）宫颈癌细胞学筛查实验室硬件、软件、试剂、制片人员、AI初筛服务；负责样本流转、制片、报告发放的全过程；负责本项目的市场运营及样本收集；提供下级筛查点样本物流配送。

2.医院方职责：提供实验室建设场地、基本设施设备等；负责复核AI初筛报告，质量控制等；提供阳性患者的后续随访、治疗服务，开通治疗绿色通道。

**四、技术服务要求**

1.参选机构具备快速启动并独立承担大规模宫颈癌筛查的能力，并能保证项目有完善的管理、操作、质控、标本保存等流程，以及项目顺利实施人财物的保证。

2.参选机构在从事临床检测服务领域的相关业务活动中没有质量事故和违法记录（出具承诺书或有关单位证明）。

\*3.具备远程AI细胞学检测技术，能够使用云平台进行人工智能筛查（出具相关证明材料）。

4.参选机构具备筛查全过程管理系统、受检人群通知系统、检测信息上报系统与对接服务等。

5.参选机构需建立本项目宫颈癌检查信息数据库及客服中心等配套设置，能够定期进行筛查数据分析并提供筛查阳性受检者追踪服务。

\*6.参选机构针对本项目应配置检验专业卫生技术人员（提供专业技术人员相关资格证书，与参选机构的聘用合同或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并加盖参选机构鲜章）。

7.参选机构具备与全省实际情况相匹配的项目合作运营拓展能力、区域市场网络规划和实现路径（提供具体方案）。

\*8.参选机构应按照质控标准接受我院对检测过程和筛查数据的质控（出具承诺书）。

9.承担所有标本物流转运及后续报告的发放，并保证标本质量（出具承诺书）。

10.参选机构须对AI初筛结果进行负责，如因初筛报告不属实引起的一切纠纷、后果等责任，须由参选机构自行承担。

注：以上10项均提供承诺函原件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鲜章。

**三、合作期限**

项目服务期限：3年。

附件2：

**合作方案基本格式**

至少需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1.满足医院合作模式,提供完整运行流程。

2.质量控制流程。

3.运营管理能力展示。

4.业绩展示。

5.科研学术支持。

6.应急保障措施。

7.疫情管控措施。

附件3：

**报价表**

（一）标本来源：常规临床标本（不包括我院院内标本）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报价 | 备注 |
| 诊断服务费 |  | ①参选机构依据送检医疗机构当地物价标准收取项目检测费。②此处报价为我院实际所得费用。 |

（二）标本来源：“两癌”筛查标本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报价方案 | 备注 |
| 项目检测费、诊断服务费 |  | ①宫颈细胞学项目检测费不超过35元/人/次，项目检测费报价超过此标准被列为无效参选机构。②项目检测费由参选机构统一向送检机构收取。我院收取诊断服务费。 |

备注：

1.“报价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参选机构鲜章。

2.报价是参选机构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的费用，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人工劳务、设备投入、材料、知识产权、利润、风险、税金等一切费用。

附件4：

**参选方案文件书装订顺序**

1.封面（注明**项目名称及包号**、公司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加盖公司印章）。

2.目录。

3.有效的资质证明文件（按附件1 二、资质要求 顺序装订）。

4.偏离表（格式见附件5）。

5.偏离表响应内容承诺函或证明材料（按附件1 四、技术服务要求 顺序装订）。

6.附件9 评审办法 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7.参选机构基本情况及其他证明文件等。

8.合作方案（格式见附件2）。

9.报价表（格式见附件3）。

10.封底。

注：请务必按以上顺序装订资料，如有非中文资料，请同时提供中文翻译件。

附件5：

**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遴选要求 | 响应内容 | 偏离及其影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此表要求响应内容与**“附件1 四、技术服务要求”**一一对应、逐一列出并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加盖公章；2．据实填写偏离及其影响的内容，不得虚假响应，否则视为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6:

**法定代表人身份授权书**

授权声明：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 ”项目遴选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遴选、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说明：上述证明文件附有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时才能生效。

附件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维护卫生行业的整体形象，保证合作的合法开展，维护贵院医疗、管理工作的正常秩序，保障广大患者的健康和利益，本厂家、商家、公司特郑重承诺如下：

一、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法》、《药品管理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规范遴选工作以及达成协议后的合作工作，保证做到合法遴选、正当竞争、廉洁经营。

二、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在遴选工作及合作工作中承诺做到：

1.不与其他参选机构相互串通遴选报价，损害贵院的合法权益；

2.不与其他参选机构串通遴选，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不以向项目遴选方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选；

4.遴选报价不违反相关法律的规定，也不以他人名义参加遴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

5.保证不以其他任何方式扰乱贵院的遴选工作；

6.保证不在遴选中采取账外暗中给予回扣的手段腐蚀、贿赂相关人员；

7.保证不以任何名义包括以宣传费、临床促销费、开单费、处方费、广告费、免费度假、考察旅游、房屋装修等任何名义给予贵院有关人员以财物或者其他利益；

8.保证不干扰贵院的正常工作秩序；

9.保证不以其他任何不正当竞争手段推销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

三、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竭力维护贵院的声誉，不做任何有损贵院形象的事情。

四、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加强对遴选、促销等工作的领导、监督和检查；加强对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进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的教育工作，切实要求本厂家、商家、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不得采取各类回扣手段腐蚀、贿赂相关人员。

五、对本厂家、商家、公司及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采取以上手段遴选、促销等，干扰贵院正常工作秩序，损害贵院形象的，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

1.对尚处在遴选阶段的，贵院有权取消本厂家、商家、公司的遴选资格；已经中选的，贵院有权取消中选；对已经获得准入资格的，贵院有权随时取消本厂家、商家、公司的准入资格；

2.对本厂家、商家、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作出严肃处理；

3.对由于本厂家、商家、公司或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的上述行为给贵院造成经济或名誉损失的，由本厂家、商家、公司负责，并愿意承担全部民事赔偿责任。

六、遴选项目名称：

本《承诺书》一式二份（一份由承诺人自存；一份随竞价书传递）

承诺企业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承诺人）

附件8：

**无围标、串标行为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项目（项目名称：XXXXXXX）遴选活动中，无以下围标、串标行为：

1.不同参选机构的参选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参选机构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遴选事宜；

3.不同参选机构的参选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参选机构的参选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参选机构的参选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参选机构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不同参选机构的董事、监事、高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遴选项目；

8.参选机构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机构中标、成交；

9.参选机构之间商定部分机构放弃参加遴选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10.法律法规界定的其他围标串标行为。

我公司承诺在本项目遴选活动中，与遴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投标单位不存在关联关系。如被查实在本项目遴选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本公司将承担法律责任，接受相应的法律法规处罚。

投标人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承诺人） ：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9：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得分 | 备注 |
| 1 | 价格（30%） | 15 | 1.标本来源：常规临床标本。诊断服务费：价格最高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15。 |  | ①参选机构依据送检医疗机构当地物价标准收取项目检测费。②此处报价为我院实际所得费用。③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15 | 2.标本来源：“两癌”筛查标本。对参选机构报价方案进行综合评比：（1）报价方案科学合理，患者获得效益最大得11-15分；（2）报价方案较为科学合理，患者获得效益较大得6-10分；（3）报价方案基本合理，患者获得效益一般得1-5分。 |  | 宫颈细胞学项目检测费不超过35元/人/次，项目检测费报价超过此标准被列为无效参选机构。 |
| 2 | 技术要求（32%） | 18 | 1.参选机构带\*条款的响应得分规则如下：全部满足带\*条为满分，不满足一条扣6分，扣完为止。 |  | ①响应内容应提供承诺函或其他纸质证明材料并逐页加盖参选机构鲜章。②带\*条款为重要条款的响应。 |
| 14 | 2.参选机构一般条款的响应得分规则如下：（一般条款是指：除标注“\*” 的条款以外的所有条款）全部满足为满分，不满足一条扣2分，扣完为止。 |  |
| 3 | 业绩证明（6%） | 6 | 2019年1月1日至今与本项目合作内容类似的案例，每提供1个案例得2分，此项最多6分。类似业绩：大量运用人工智能+互联网云平台诊断宫颈癌筛查新技术检测业绩。 |  | 提供合同复印件并逐页加盖参选机构鲜章。 |
| 4 | 服务能力（32%） | 3 | 参加国家和（或）省级实验室室间质评的得 3 分；未参加国家和（或）省级实验室室间质评的，不得分。 |  | 提供证明材料并逐页加盖参选机构鲜章。 |
| 10 | 利用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实现细胞病理数据自动化、智能化分析与诊断服务人群自 2019年1月1日起至今开标之日止超过 10 万人次的得 3 分，超过 50 万人次的得 5 分，超过 100万人次的得 10 分。 |  |
| 5 | 检测方法：采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注册批准的临床检测方法、试剂盒及相应配套产品。采用互联网+“云平台”的诊断方式，利用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能实现细胞病理数据自动化、智能化分析与诊断，受检者通过手机端扫码可以查询报告的的 5 分。 |  |
| 14 | 根据所提供服务方案的整体质量、可行性进行打分：在要求的合作模式下，有完整的运营流程、质量控制流程；具备完善的运营管理能力；具备帮助医院提升科研学术的能力；有及时响应的应急保障措施；具备完善的疫情管控措施。要求方案清晰、科学、完善、可行性高。合作方案内容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得11-14分；合作方案内容较好、操作性良好的得6-10分；方案简单、操作性一般的得1-5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